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布商品房交易风险提示

为购房者预警风险,给开发商划出禁区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10月13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广东省商品房交易风险提示》,提醒消费者将购房款转入非商品房预售款专用账户、以高于备案价格销售商品房、不及时网签备案等13个商品房交易中存在的行为均具有风险。

同时,要求各地住建部门及时将该风险提示印发给本辖区所有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在销售现场醒目位置予以公示,并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接受公众监督。加强对开发项目的巡查检查,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房地产开发企业和中介机构违法违规销售行为,并向社会公告。

据了解,由政府部门发出“买房风险提示”的情况并不常见,近年来,由于买房风险而造成的纠纷案件屡见不鲜,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此举有助于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房时避免风险,减少经济纠纷。

业内人士指出,《广东省商品房交易风险提示》的发布,不仅是给购房者的一份风险提示,更像是一份给开发商和中介机构卖房子的“禁止性文件”,管理部门巧妙地用“向终端消费者进行买房风险提示”的形式,向开发商发出了13条“禁令”,客观上抑制了其中提及的13种行为。

广东省商品房交易风险提示

一、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擅自销售商品房,并向购房者收取购房款、认筹金、定金、预订款等款项的即是风险。

二、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的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和监管账户与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公示信息不一致的即是风险。

三、房地产开发企业要求购房者将购房款转入非商品房预售款专用账户的即是风险。

四、房地产开发企业以高于备案价格销售商品房的即是风险。

五、房地产开发企业只签订线下商品房买卖合同且不及时网签备案的即是风险。

六、房地产开发企业以一次性付款、团购费、定金抵购房款等名义明显低于市场价格销售商品房的即是风险。

七、购房者与未办理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或未获委托的房地产中介机构签订购房协议、合同、认购书,或交付定金、意向金、诚意金的即是风险。

八、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返本销售或变相返本销售、众筹买房、以租代售、物业返租、售后包租或变相售后包租等方式销售商品房的即是风险。

九、拟购商品房涉及抵押、司法查封等他项权利的即是风险。

十、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广告宣传、销售或中介人员的口头承诺与商品房买卖合同内容或商品房实际情况不符的即是风险。

十一、房地产开发企业或中介机构协助购房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购房资格或者规避限售政策的即是风险。

十二、购房者违规使用经营贷、消费贷等金融产品支付购房款的即是风险。

十三、房地产开发企业与购房者签订除商品房买卖合同外,同时签订装修等“双合同”的即是风险。

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出炉

佛山汕尾东莞三市榜上有名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廖惠康、通讯员粤环宣报道:10月14日,《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生态文明论坛开幕,生态环境部对第五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进行命名表彰授牌。广东省佛山市、汕尾市、东莞市3市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称号,深圳市大鹏新区、梅州市梅县区2区荣获“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称号。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何焱应邀参加会议。

广东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建立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

2016年,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我省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把推动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的战略位置,全面部署了全省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作。

2017年以来,全省上下联动、高位推进,以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积极探索符合地方特色的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生态文明发展之路,探索“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转化路径,取得

积极成效。

2021年,为进一步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态文明建设,省政府与生态环境部签署共建国际一流美丽湾区合作框架协议,全面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改革创新,加快推进珠三角城市群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探索美丽广东实现路径。

目前,全省共创建7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18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5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形成了一批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鲜活示范样本,有力促进广东绿色高质量发展,推动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和公众参与水平不断提升。

广州将被动审核批复变主动提前服务

用水报装服务实现“三零”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誉建业、通讯员赵雪峰报道:10月15日是“广州营商环境日”,自2019年以来推进的用水“三零”举措备受关注。目前,全市各供水单位已进驻市、区政务服务大厅和不动产登记中心,并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上开通获得用水申请事项,实现全城网办。

广州市印发《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以来,充分利用信息化系统和互联网优势,将被动审核批复变主动提前服务,将用户跑变信息跑、供水单位跑,真正实现互联共享、简证惠企。对符合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范围的建设项目,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在受理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同步向供水单位推送建设项目信息,实现项目用水报装业务与项目规划、施工许可联动,建设单位无需单独提交用水申请。供水单位主动提供全程“零干扰”服务,通过提前介入、主动上门、信息共享、免费施工等方式,实现用水报装服务用户“零申请、零跑腿、零投资”。

零申请,一网通办。为进一步提高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服务水平,广州市优化整合事项办理清单,符合范围的建设项目,审批事项将全流程在“一站通”服务系统办理,并通过信息推送实现“一网通办”。项目设计方案稳定后,建设单位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由“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自动向供水单位推送接入需求信息,提交的资料将通过平台共享至供水单位。建设单位全程无需向供水单位单独提交申请,无需重复提交资料,实现用水零申请。

零跑腿,用水跑出“加速度”。供水企业在接到推送接入需求后,将主动上门服务,开展现场勘查、方案设计、外线施工、装表通水等环节,并向申请人发送相关阶段信息。建设单位也无需办理任何行政许可手续,由供水企业“全代劳”。施工前,供水企业将外线工程施工方案通过联合审批平台推送至相关部门。用户足不出户,即可线上查收用水“进度条”,实现用水零跑腿。

零费用,5天装表通水。获得用水提



用水服务窗口

效的同时还需降“本”。用水报装业务全流程将由供水企业全额出资,用户全程零投入,切实降低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建设成本。办理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获得用水的用户无需参与,5个工作日内即可办结,施工完成后通水。

佛山试行购房资格线上核验



今后在佛山购房只需动动手指即可完成资格核验 资料图片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誉建业报道:记者从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了解到,为落实“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全市房屋交易管理服务效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佛山市于近日在顺德区先行开展购房资格线上核验工作。

购房资格线上核验具备实名认证、材料在线递交、购房资格审查等多个功能模块,购房人只需使用手机,动动手指填写基础信息,并根据系统指引上传附件信息,系统将于1-5个工作日内通过短信和佛山通App反馈审核结果。购房资格核验结果将与网签系统有效衔接,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据悉,购房资格线上核验功能首先在佛山通App上线。